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5-003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现发布本次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5年1月22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1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月1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5年1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西安市灞桥区现代纺织产业园灞柳二路2801号陕西盘龙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特别分红方案的议案》	√

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无特别决议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5年1月21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5年1月21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西安市灞桥区现代纺织产业园灞柳二路2801号陕西盘龙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 杰
电话:029-83338888-8832
传真:029-83592658
联系电子邮箱:1970wujie@163.com
5.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3)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参会股东登记表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64",投票简称为"盘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22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月22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以下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在本次会议的相关文件上签字。本人/本公司的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特别分红方案的议案》	√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打"√",作出投票表示。
2.若本授权委托书没有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对某议案投票同意、否决或者弃权。
3.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时签署之日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

附件3: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一交易日17:00之前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提交,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055,200055 证券简称:方大集团,方大B 公告编号:2025-01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要求,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高端幕墙及新材料产业的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事项	金额(万元)
1	第四季度新签订单	77,415.86
2	第四季度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	65,801.98
3	截至第四季度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的合同金额(含已中标尚未签约的合同)	577,606.99

注:截至2024年末高端幕墙及新材料产业累计已签约未完工的合同金额(含已中标尚未签约的合同)577,606.99万元,是2023年公司幕墙及新材料产业营业收入的1.66倍。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5-002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财金龙山鲲鹏(潍坊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龙山基金")签署《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与财金龙山鲲鹏(潍坊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共达(浙江)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龙山基金拟对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共达(浙江)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共达浙江")投资人民币3,500万元,其中人民币1,458.3334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溢价部分即人民币2,041.666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公司放弃对共达浙江本次增资的同比例认购。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共达浙江87.27%的股份,龙山基金持有共达浙江12.73%的股份,共达浙江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二、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
共达浙江前述增资扩股事项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共达(浙江)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0MACU8AW353
法定代表人:傅爱善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2023年08月14日
住所: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金华市义乌市稠江街道杨村路300号一楼107室(自主申报)
注册资本:人民币11,458.3334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共达浙江《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5-002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2、预计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700万元—6,100万元	盈利:15,798.9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0.25%—6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2,400万元—3,100万元	盈利:15,185.95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4.20%—79.59%	

注:上表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本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负责公司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度,因下游市场需求下降,行业竞争加剧导致主要产品的量价双降,同时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利息摊销费用超过3000万元。受前述因素影响,公司整体营收和利润均出现不同程度下滑。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公司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4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业绩预告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301331 证券简称:恩威医药 公告编号:2025-001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800.00万元 – 4,800.00万元	盈利:8,631.2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5.97% – 44.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500.00万元 – 4,500.00万元	盈利:7,358.5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2.44% – 38.85%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4年业绩下降的原因主要是:(1)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在当期的成本摊销;(2)并购河南信心药业相关无形资产摊销;(3)为抢占洁尔阴日化类产品的线上销售市场,线上推广力度加强,导致推广费用增加;(4)政府补贴收入同比减少;
2、本报告期,公司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300万元左右,同比减少970万元左右,主要系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关于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的说明。
特此公告。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639 证券简称:海利尔 公告编号:2025-001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7名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资格,1名激励对象不满足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未解锁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0.776万股需要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340,006,096股将减少至339,898,33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340,006,096元变更为339,898,336元,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07180212494
名称: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青岛市城阳区城东工业园内
法定代表人:葛家成
注册资本:叁亿叁仟玖佰捌拾玖万捌仟叁佰叁拾陆元整
成立日期:1999年12月01日
经营范围:水溶肥料生产与销售;农药生产与销售(肥料临时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生产;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农业、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与技术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养护;遥感测绘服务、摄影服务;电子商务、软件开发、软件业和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炀资源 公告编号:2025-002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000.00万元到-15,000.00万元。
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000.00万元到-15,0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000.00万元到-15,000.00万元。
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000.00万元到-15,000.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
(一)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693.1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610.90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1.16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024年,受整体市场行情因素等影响,公司下游需求疲软、同行业竞争愈发激烈,同时受市场环境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产品价格继续倒挂,销售毛利率为负数,导致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87 证券简称:信科移动 公告编号:2025-002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7,000万元左右。较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亏金额8,731.33万元,同比减亏24.44%左右。
2、预计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1,000万元左右。较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亏金额15,605.61万元,同比减亏27.57%左右。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情况
(一)2023年度利润总额:-34,236.89万元;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731.33万元;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56,605.61万元。
(二)2023年度每股收益:-0.10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实现明显减亏,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效益优先"原则,持续提升资源投入产出效率,不断强化成本费用管控,实现了经营质量的稳步改善。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事项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

股票简称:承德露露 股票代码:000848 公告编号:2025—003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月17日(周五)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及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17日上午09:15至当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承德露露股份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梁启朝先生
6、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28人,代表股份527,574,8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1233%。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450,150,12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767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22人,代表股份77,424,6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5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23人,代表股份77,642,9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766%。其中: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218,2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7%;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22人,代表股份77,424,6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5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表决了以下事项:
1、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26,755,0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46%;反对700,7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28%;弃权119,01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6,823,20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442%;反对700,7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25%;弃权119,01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3%。
表决结果:议案获得通过。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换届之日止,独立董事津贴与其他独立董事相同。
根据表决结果,毕金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毕金峰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力峰、高鹤怡
3、结论性意见: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赵力峰律师、高鹤怡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八日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关于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金证法意[2025]字0117第0018号
致: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受承德露露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承德露露"或"公司")聘请和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委派,本所律师出席承德露露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的相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承德露露股份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会议召开前和召开过程中,本所律师审查了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材料,并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提案审议情况,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重要事项的合法性进行了现场见证和核验。本所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发表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
承德露露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召开,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承德露露股份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已列明本次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会议内容等相关事项。
(一)会议召集人
经审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
经审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会议召开时间、地点
1.现场会议时间、地点
经审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5年1月17日15:30在河北省承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区8号承德露露股份公司会议室召开。
2.网络投票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时间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于交易时间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17日9:15至15:00。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合法合规。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的资格
(一)公司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根据《会议通知》,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为截至2025年1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28人,代表股份527,574,8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1233%。其中,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450,150,12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7674%;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表决的股东共计322人,代表股份77,424,6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59%。
经审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计323人,代表股份77,642,9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76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218,2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22人,代表股份77,424,6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59%。
经审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具有相应资格,股东持有相关持股证明,授权代表持有授权委托书。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由网络投票系统提供机构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验证其身份。本次会议没有发生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重复投票的情况。
(二)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除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外,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为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所见证律师。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
根据《会议通知》及会议相关资料,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只选举一名独立董事,因此不适用累积投票制。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经审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相符,没有股东提出超出上述事项以外的新提案,未出现对议案内容进行变更的情形。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以记名投票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了监票、验票和计票并当场公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二)网络投票表决结束后,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的资料,公司合并统计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最终表决结果如下: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526,755,07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8446%;反对700,723股,弃权119,014股。其中,中小股东同意76,823,2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442%;反对700,723股,弃权119,014股。
经审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	经办律师:
杨 晨:	赵力峰:
	高鹤怡: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1456 证券简称:国联证券 公告编号:2025-009号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2月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2月6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国联金融大厦1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6日
至2025年2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
1.01	变更公司名称	√	√
1.02	变更注册资本	√	√
1.03	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	√	√
1.04	授权事项	√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2.01	顾伟	√	√
2.02	杨振兴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5年1月14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5-006号),并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另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glsc.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公司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发布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和其他相关文件。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456	国联证券	2025/1/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内资股股东(A股股东)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证券账户卡。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证券账户卡。
2、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由股东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3、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并转交会务人员。
(二)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H股股东)
详情请参阅公司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发布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和其他相关文件。
(三)现场会议登记时间及地点
现场会议登记时间为2025年2月6日13点30分至14点00分。现场会议登记地点为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国联金融大厦1层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国联金融大厦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0-82833209
传真:0510-82833124
邮箱:glsc-ir@glsc.com.cn
(二)本次会议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2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1.01	变更公司名称			
1.02	变更注册资本			
1.03	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			
1.04	授权事项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顾伟	
2.02	杨振兴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如为自然人股东,应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如为法人股东,除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或加盖人名章外,还需加盖法人公章。
3、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4、股东可委托一名或多名受托人出席及投票,委托超过一位受托人的股东,其受托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5、请将填妥的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24小时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在出席会议时提供原件。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5-005
转债代码:113654 转债简称:永02转债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
● 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2,000万元,同比减少71.86%到85.93%。
● 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0万元到1,000万元,同比减少91.64%到10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5,106.30万元到6,106.30万元,同比减少71.86%到85.93%。
2、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0万元到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0,968.60万元到11,968.60万元,同比减少91.64%到100%。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利润总额:5,746.3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106.3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968.60万元。
每股收益:0.15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本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受到多重因素影响,造成业绩出现一定下滑,主要原因是:(1)受经济周期波动、市场竞争加剧和成本增加,以及公司产品结构变化等方面的影响,产品毛利率下降;(2)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3)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财务、研发等费用同比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5-002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980万元到-2,3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 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84万元至-2,004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80万元到-2,3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84万元至-2,004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1,318.1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4.3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906.19万元。
(二)每股收益:0.10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024年度,公司销售规模同比缩减、营业收入减少,市场竞争加剧,行业整体毛利及盈利水平下降。
2025年,公司将持续开展降本、增效、提质工作,推动技术研发与创新,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同时加大供应链与销售渠道的多元化、多维度、多层次拓展,充分激发新质生产力,改善经营业绩,积极化解风险,争取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